**湖 南 艺 术 职 业 学 院 国 有 资 产 处 置 申 报 表 (家具/设备)**

申报部门： 资产类别： 申报日期： 年 月 日 金额单位：人民币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资产编号 | 资产名称 | 型号规格 | 计量单位 | 数量 | 购置日期 | 帐面原值 | 原存放地点 | 处置方式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资产处置申报原因或理由： 经办人： 年 月 日 |
| 申报部门意见：签章： 年 月 日 | 鉴定小组意见：签章： 年 月 日 | 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意见：签章： 年 月 日 | 财务处意见：签章： 年 月 日 | 纪检委（监审处）意见：签章: 年 月 日 |
| 分管院领导意见：签章： 年 月 日 | 院长意见：签章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1、与此表同时提交：（1）国有资产处置报告（2）论证及鉴定材料

2、处置方式为：无偿调出、出售、报损、报失、报废。

3、按待处置资产的类别填报“申请表”。（1）房屋及建筑物（2）通用机械设备（3）专用机械设备（4）交通运输设备（5）电器设备（6）电子产吕及通讯设备（7）文化体育用品（8）图书文物（9）家具用具及其他